

河北常山生化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控股子公司营业执照、组织机构代码证、税务登记证
“三证合一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河北常山生化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常山生化药业（江苏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江苏子公司”）根据《工商总局等六部门关于贯彻落实<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“三证合一”登记制度改革的意见>的通知》（工商企注字【2015】121号）及《江苏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“三证合一、一照一码”登记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》（苏政办发【2015】98号）的有关规定，近日已向常州市武进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申请并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江苏子公司对原营业执照（注册号：320400400014269）、组织机构代码证（证号：25093096-4）、税务登记证（证号：320400250930964）进行“三证合一”，合并后江苏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4122509309646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北常山生化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二月十七日